

证券代码：000060

证券简称：中金岭南

公告编号：2025-122

债券代码：127020

债券简称：中金转债

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 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送达全体独立董事。会议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罗绍德独立董事主持，应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实到独立董事 3 名，达法定人数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就《关于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《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，经认真审阅拟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前述议案相关资料，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，并就本次会议审议

的有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；

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晟财务公司”）具备开展金融服务的资质，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签署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；公司对广晟财务公司的风险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广晟财务公司暂不存在重大风险；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，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。议案中提及的关联交易对公司以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的，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黄俊辉、罗绍德、尉克俭

2025 年 11 月 22 日